证券代码：002236 证券简称：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6-045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事宜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经中国银行间
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发行注册后实施，本议案能否获得批准具有不确定性，敬请
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融资成本，2016 年 6 月 14 日，浙江
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
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发展
需要，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
《银行间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规范指引》等有关规定，拟向中国银
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以满
足生产经营规模扩大所产生的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具体情况如下：

一、 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方案：
1、债券名称：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超短期融资券；
2、发行主体：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将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
况及资金需求确定)，公司可以在不超过该额度范围内多次循环发行超短

期融资券；
4、发行期限：拟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期限为每期最长不超过 270 天（含
270 天）；
5、发行时间：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
有效期内择机一次或分期发行；
6、票面金额：拟发行的票面金额为每张 100 元；
7、发行价格：拟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按面值发行；
8、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
投资者除外）；
9、发行方式：采用主承销商余额包销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
行；
10、 发行利率：发行利率根据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时的市场情况，通过簿
记建档方式最终确定；
11、 募集资金用途：主要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流
动资金贷款和其他符合规定的用途，以满足公司运营的资金需求，降低
融资成本；
12、 决议有效期限：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宜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后，相关决议在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
效。
二、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宜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
权负责办理公司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决定或修订、
调整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额度、
发行期限、发行期数、发行利率、发行方式、承销方式、担保方式、募
集资金用途等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一切事宜；
2、聘请主承销商及其他有关中介机构，办理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
申报、上市流通等相关事宜；
3、全权代表公司进行一切必要的磋商，签署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

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
协议及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信息披露的相关文件等；
4、办理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有关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
于办理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登记手续、发行及交易流通等事项
的有关手续；
5、在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公
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方案、发行条款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修订、
调整；
6、办理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关的其他事项；
7、本次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公司发行和超
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三、 审批程序
2016 年 6 月 1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
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
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报中
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发行注册后实施。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
定及时披露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情况。
四、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基于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
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募集的资金将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
动资金、偿还流动资金贷款和其他符合规定的用途。该事项符合银行间债券市场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及发行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助于公司
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及风险，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五、 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事宜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经中国银行间
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发行注册后实施，本议案能否获得批准具有不确定性，敬请
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14 日